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7-021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春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瑞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0,364,167.93	140,941,047.22	2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272,594.96	10,624,568.88	23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513,114.76	8,034,064.26	31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433,754.27	-221,330,305.30	48.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4%	0.53%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25,411,988.78	6,633,834,594.08	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78,531,649.90	3,743,268,487.45	0.9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9,823.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7,717.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8,060.36	
合计	1,759,480.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7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敦化市康平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27%	502,950,032		质押	499,000,000
仲桂兰	境内自然人	4.97%	63,694,266	63,694,266	质押	63,694,200
北京富德昊邦投 资中心（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63,694,266	63,694,266		
上海红樱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63,694,266	63,694,266		
仲维光	境内自然人	4.83%	61,922,552		质押	60,000,000
郭华	境内自然人	2.49%	31,847,132	31,847,132		
佛山市科技孵化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	31,847,132	31,847,132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长信量 化中小盘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8,544,406			
吉林紫鑫药业股	其他	0.35%	4,545,692			

份有限公司一第 一期员工持股计 划						
姜淑丽	境内自然人	0.34%	4,343,42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2,950,032	人民币普通股			502,950,032	
仲维光	61,922,552	人民币普通股			61,922,55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 化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544,406	人民币普通股			8,544,406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 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545,692	人民币普通股			4,545,692	
姜淑丽	4,343,425	人民币普通股			4,343,4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3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8,100	
王佳	2,295,886	人民币普通股			2,295,88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 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2,24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8,500	
高蕾	2,124,455	人民币普通股			2,124,45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 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2,082,222	人民币普通股			2,082,2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郭春生先生通过其亲属持有康平公司 77.26%的股份，康平公司持有本公司 39.27%的股份，而持有本公司 4.83%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仲维光与持有本公司 4.97%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仲桂兰为郭春生先生的亲属，所以康平公司、仲桂兰女士与仲维光先生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王佳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95,886 股；公司股东高蕾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124,455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报表增减变动说明

1、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7,780,931.52元，减少幅度为80.78%，主要原因是本期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导致应收票据减少；

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144,658,360.75元，增加幅度为279.76%，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原材料采购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80,660,799.39元，增加幅度为74.54%，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备用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10,000,000.00元，增加幅度35.71%，原因是本期认购华盖信诚医疗健康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款所致；

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2,980,000.00元，增加幅度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所致；

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12,628,305.94元，增加幅度为129.27%，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中成药的预收款；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加6,467,241.40元，增加幅度为1224.05%，主要原因是3月份工资及部分社会保险将在4月份发放缴纳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18,087,274.29元，减少幅度为56.21%，主要原因是缴纳上年计提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所致；

长期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58,858,167.00元，增加幅度为41.46%，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期末较期初增加1,433,489.47元，增加幅度为103.57%，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注册资金到位，所有者权益总额增加导致少数股东权益相应增加。

2、利润表主要项目

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增加4,101,529.47元，增加幅度为372.04%，主要原因是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将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故导致本期税金及附加增加；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10,094,824.45元，减少幅度为59.25%，主要原因是本期工资、运输费、办公费、差旅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13,826,332.89元，增加幅度为38.01%，主要原因是本期工资及社保、办公费用等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加4,542,939.33元，增加幅度为312.93%，主要原因是本期其他应收款增加，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1,469,085.26元，减少幅度为40.6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减少392,050.13元，减少幅度为96.98%，主要原因是本期非正常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8,776,954.82元，增加幅度为1932.80%，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利润总额增加计提所得税费用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本期较上期增加24,648,026.08元，增加幅度231.99%，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相较上期增加，且期间费用波动较小导致对净利润产生的影响。

3、现金流量表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216,711,385.31元，减少幅度为57.04%，主要是本期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减少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376,810.96元，增加幅度为39.23%，主要是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9,057,806.58元，增加幅度为73.34%，主要是本期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缴纳的各项税费相应的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44,521,628.54元，增加幅度为69.16%，主要是本期支付业务员备用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385,447,211.94元，减少幅度为88.20%，主要是本期较上年同期支付工程款、购置房屋土地款减少所致；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10,000,000.00元，增加幅度为100.00%，原因是原因是本期认购华盖信诚医疗健康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款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427,060,000.00元，减少幅度为40.02%，主要是本期取得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74,700,000.00元，增加幅度为100.00%，主要是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所致。

母公司报表增减变动说明

1、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加261,432,086.60元，增加幅度为58.4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销售回款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6,847,981.57元，减少幅度为79.93%，主要原因是本期承兑银行汇票所致；

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133,874,421.91元，增加幅度为348.26%，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原材料采购款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10,000,000.00元，增加幅度为35.71%，原因是本期认购华盖信诚医疗健康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加2,356,994.26元，增加幅度为841.04%，主要原因是3月份工资及部分社会保险将在4月份发放缴纳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7,656,120.24元，减少幅度为54.98%，主要原因是缴纳上年计提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82,915,088.90元，增加幅度为82.82%，主要原因是与子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67,940,000.00元，增加幅度为34.49%，主要原因是银行长期贷款增加所致。

2、利润表主要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本期较上期增加35,777,496.52元，增加幅度为62.93%，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中成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主营业务成本本期较上期增加9,507,492.93元，增加幅度为68.29%，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中成药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增加2,346,015.29元，增加幅度为348.17%，主要原因是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将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故导致本期税金及附加增加；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10,884,508.96元，减少幅度为81.47%，主要原因是本期工资、运输费、办公费、差旅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11,902,841.90元，增加幅度为100.65%，主要原因是本期工资及社保、办公费用等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减少840,839.99元，减少幅度为71.07%，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往来款，计提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1,570,061.11元，减少幅度为78.5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减少395,784.31元，减少幅度为97.90%，主要原因是本期非正常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1,865,306.87元，增加幅度为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总额同比增加计提所得税费用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222,979,959.22元，减少幅度为60.81%，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减少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2,117,925.34元，增加幅度为41.80%，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职工工资及社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166,540,674.17元，减少幅度为61.89%，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子公司往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208,019,633.76元，减少幅度为90.18%，主要是本期较上年同期支付工程款、购置房屋土地款减少所致；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增加100,209,920.00元，增加幅度为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对子公司支付投资款、认购华盖信诚医疗健康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款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期减少437,060,000.00元，减少幅度为52.85%，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01,583,333.33元，减少幅度为41.8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接到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涉及原告共计25人，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就前述事项承担民事赔偿责任。2016年6月16日公司收到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起诉状。张气伟、林明陆等358名自然人股东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分别向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原告合计人数为383人，截至本报告期末，法院判决如下：判决公司赔偿黄少华、杨海坚等共24名相关起诉人合计587,092.62元人民币，同时要求公司承担案件受理费合计11,878.42元人民币。法院裁定如下：准许原告刘光礼、肖丽等共361名相关起诉人撤回起诉，由公司承担案件受理费合计268,138.97。上述案件已经一审判决结束。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避免公司因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而产生经济损失，自愿根据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代替公司向投资人承担相关的民事赔偿责任，因此上述诉讼对公司生产经营、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2017 年 01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所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7 年 03 月 02 日	长期承诺	该承诺期限为长期，该承诺目前正在严格履行
	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紫鑫药业若因投资人刘光礼、肖丽等 25 名自然人股东或其他投资人以紫鑫药业存在证券虚假陈述责任为由提起民事诉讼并被人民法院判	2015 年 09 月 23 日	紫鑫药业涉及证券诉讼事项完毕	该承诺目前正在严格履行

			决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本公司自愿根据人民法院生效判决代替紫鑫药业向投资人承担相关的民事赔偿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35.63%	至	484.33%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1,000	至	12,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53.6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7 年半年度业绩预计增长主要原因系处方药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加，OTC 药品销售收入增加较大，人参产品大幅度增加。 2017 年半年度公司人参产品销售尚存在不确定因素，如公司人参产品预计销售收入未能实现，将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另近年来医药行业新政策全方位出台，对公司药品销售具有一定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业绩预计如与公司实际业绩变动区间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变动范		

	围时，公司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业绩修正公告。
--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2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业绩情况
2017 年 02 月 16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人参产业进展情况
2017 年 03 月 2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年报披露时间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郭春林

2017 年 4 月 27 日